**关于提高老一代农民养老待遇的提案**

**提案人 王志凤**

一、基本情况：

据淄博市统计局资料显示， 我市现在60岁以上农村户口老年人（现在叫居民）38.7万，60岁以上持证残疾人78514人。60岁以上老人每月118元的退休金，要终身缴纳医疗保险金（职工交到60岁就可以不再缴纳）,340元（这个费用年年涨）。这样算下来，一个60岁以上农民一年的收入是1076元。目前失能老人进养老院职工每月有1200元补贴，但农村户口没有。

二、问题及分析：

1、据资料显示，我国从1996年以后养老保险才正式缴纳，公务员和企事业单位职工自1996年才陆续开始缴纳养老保险金，以前的被“视为已交”，并自动计算缴纳工龄。而农民没有被“视为已交”。拿淄川区西河镇西槐峪村为例，只有大约三分之一的农民在政策放开的空档补交了养老金，一月可以拿到一千多一点的养老金。

2、据资料显示，2018年淄博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34730元 ，按这个数字算，是农村老年居民收入的32倍多。目前淄博市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工资从五千多到一万多不等。按每月六千元的保守数字计算，他们一年的收入大约是一个老农民的67倍。也就是说，一个人的收入顶67个人。他们要生活、要支付高额的医疗费等，这些就全靠儿女的能力和孝心了。但事实上，他们中的许多子女收入并不高，有的缺乏孝心孝行，部分农村老年人生活窘迫，属于贫困人口。

3、老一代农民的付出不能被遗忘。从建国到1980年前后，农民总是把最好的粮食无偿足额交了公粮，分田到户以后很长一段时间，农民都在交地亩税。淄博市许多区县乡镇土地稀少，以淄川区西河镇西槐峪村为例，八十年代初，人均分得口粮田只有七八分地，无法实现规模经营；又加长期以来工农业产品的剪刀差等等因素，农民靠土地无法维持正常的支出。老一代农民不遗余力地抚养孩子，应该说我们社会现在大部分的劳动力都是他们培养的。

4、农村居民能够享受医疗保险是一个进步，但他们要终身缴纳医疗保险费。只有住院才能报销，报销比例在70%到90%，有些项目和药品不能报销。拿一个癌症病人来说，手术和放化疗花费报销以后大约需要十万元，如果让他们来支付，不吃不喝需要积攒93年。

5、农村大部分老人无选择地要居家养老，而农村老年人一旦失能，往往得不到专业的照顾，有的无人照顾。一是独生子女家庭多，他们又要工作，又要照顾老小，实在没有精力。农村养老院一般只收无儿无女的老人。有儿女的要收钱，但大多数支不起这个费用。

三、建议

1、大幅提高农村养老保险待遇。

2、在农村实行养老托老普惠政策，由政府投资建设标准化程度高的养老机构（包括养老院、上门服务机构、能解决老人吃饭问题的服务场所等），让老人们能进得来，住得起，而不单单是孤寡老人可以住。

3、对失能老人进养老机构的，给予特殊补贴。目前的政策是企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失能老人住进养老院有补助，而农村老年人没有补助。

4、父母是农村户口、没有经济来源的，应该在子女就业、税收等方面给予优惠，根据情况减免收入所得税。